

证券代码:688605 证券简称:先鋒精工 公告编号:2026-011

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 采取处罚或监管措施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并在证券监管部门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督指导下，致力于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规范公司经营，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鉴于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根据相关要求，公司对最近五年是否曾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处罚或监管措施的情况进行了自查，自查情况如下：

经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特此公告。

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4日

证券代码:688605 证券简称:先鋒精工 公告编号:2026-010

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披露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于2026年3月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及相关文件，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本次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由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保荐机构、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信用评级机构及发行承销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及相关文件，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4日

证券代码:688605 证券简称:先鋒精工 公告编号:2026-013

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相关规定，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先锋精工”）将截至2026年1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4年5月26日，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325号）核准公司向境内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A股）156,000万股，每股发行人民币50.9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7,971,255,000元。截至2026年1月31日，公司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9,536,000股，发行价12.29元/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1,972,455,0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人民币34,273,053.00元（不含税），减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59,666,000.00元（不含税）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28,515,947.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512,224,342.92元（其中注册资本人民币169,000,000.00元，资本溢价人民币461,269,342.92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时间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4〕第 ZA14483号《验资报告》，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专户管理。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总体情况

截至2026年1月31日，公司公开发行股票期间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银行名称	账号	期初存放金额(注1)	截止日余额(注2)
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汇江支行	1151120128200803378	536,944,497.00	190,894.25
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江州支行	40302010100219459		
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支行	10220041040019300	17,089,513.09	
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支行	1151120128200811337		972,583.92
江苏先锋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江州支行	622901896410008		57,002,851.64
江苏先锋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支行	1151120128200802054	4,444,446.28	
合计			536,944,497.00	79,701,289.81

注1: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571,217,550.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人民币34,273,053.00元（不含税），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为536,944,497.00元，扣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24,720,154.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12,224,342.92元。

注2:募集资金账户截止日余额中不包括未到期定期存款的16,000.00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239,701,289.81元。

三、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表1。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6年1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专户（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无锡先研精密制造技术研发中心项目”新增无锡先研精密制造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研精密”）作为实施地点，同意先研精密与华泰证券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及新增专项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以下简称“专户”）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人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6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公司于2026年4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及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精密装备研发创新中心”原实施地点由南通市江州大道156号1幢1楼及江州大道156号1幢1楼（即“江州经济开发新中心”）新增于无锡市滨湖区新吴区9号车路195号1幢1楼及无锡经济开发区新吴区6号、靖江经济开发区新吴区1号、靖江经济开发区新吴区9号车路195号1幢1楼及无锡经济开发区新吴区1号、靖江经济开发区新吴区1号，同意“无锡先研精密制造技术研发中心项目”和“无锡先研精密制造技术研发中心项目”新增于无锡市滨湖区新吴区9号车路195号1幢1楼及无锡经济开发区新吴区1号，同时，实施方式由使用自有资金变更为使用自有资金及租赁厂房。《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人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6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及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公司于2026年1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及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精密装备研发创新中心”原实施地点由南通市江州大道156号1幢1楼及江州大道156号1幢1楼（即“江州经济开发新中心”）新增于无锡市滨湖区新吴区9号车路195号1幢1楼及无锡经济开发区新吴区6号、靖江经济开发区新吴区1号、靖江经济开发区新吴区9号车路195号1幢1楼及无锡经济开发区新吴区1号，同意“无锡先研精密制造技术研发中心项目”和“无锡先研精密制造技术研发中心项目”新增于无锡市滨湖区新吴区9号车路195号1幢1楼及无锡经济开发区新吴区1号，同时，实施方式由使用自有资金变更为使用自有资金及租赁厂房。《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人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6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及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的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于2026年4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在经相关中介机构审核后，预先以自有资金（含汇率），利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人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6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01）。

(四)前次募集资金使用项目

本公司根据2026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2026年12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前次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50,000,000.00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期限内，资金可以进行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6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前次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

截至2026年1月31日，公司正在履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金额为16,000.00万元。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附表2。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效益与承诺累计实现效益的差距情况

截至2026年1月31日，公司的募投项目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详见本报告附表2。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产运行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项目中不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附表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4日

附表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24年末	2026年1月						
51,222.43	27,586.36	27,586.3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0	0						
募集资金总额与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无差异								
27,586.36	27,586.36	27,586.36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总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实际进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前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后募集资金总额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承诺投资总额	实际投资总额	
1	靖江精密装备研发创新中心	3771.00	2048.63	716.37	17.31	64.73	-6,647.20	2027/06/30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实际投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2023	2024	2025	2026年1-3月	截止日实际投资效益		
2	无锡先研精密装备制造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25,362.13	1319.04	5923.00	25,362.13	5923.00	-12,538.64	2027/12/31	
3	无锡先研精密装备制造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4652.51	6.49	2.76	6.49	2.76	-4,499.46	2027/12/31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4949.88	2854.64	3855.49	4949.88	2854.64	5014	不适用(注)	
合计		78,000.51	58.51	27,586.51	27,586.51	27,586.51	-23,628.08		

注: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实际投资金额大于承诺投资金额系补充流动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所致。

附表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计划投入金额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实际投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2023	2024	2025	2026年1-3月	截止日实际投资效益		
1	靖江精密装备研发创新中心	不适用	不适用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无锡先研精密装备制造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无锡先研精密装备制造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不适用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1:投资项目实际效益数据不同的,应当年度披露。

注2: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计划投入金额是指投资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截止日日期,投资项目的实际产量与设计产能之比。

证券代码:688605 证券简称:先鋒精工 公告编号:2026-012

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6年3月3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为现场会议，公司已提前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3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5人，独立董事1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研究，会议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了专项自查和论证，认为公司各项条件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证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具备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条件。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会议经全体董事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经讨论,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如下:

2.01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A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转股的公司A股股票将上市交易并纳入到账上市。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发行规模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总额不超过人民币76,000.00万元(含76,000.00万元),具体发行规模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4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6年。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5债券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利率的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水平,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06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境内自然人、法人和其他机构投资者,具体发行对象将在发行公告中披露。

2.07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之日起六个月后(即2026年9月3日)开始计算。

2.08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导致股票交易日收盘价异常波动的情况,则按照除权除息后的收盘价计算),具体转股价格的确定方式将在发行公告中披露。

2.09转股价格的调整

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现金股利、转增股本、增发股本(不包括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增加的股份)、配股及派息或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照下述公式调整转股价格,保持可转债转股前后,每股可转债对应的净资产不变。

其中,P为调整前的转股价格,P0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

其中,D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P0为调整前的转股价格,P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

其中,P0为调整前的转股价格,P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

其中,P0为调整前的转股价格,P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

其中,P0为调整前的转股价格,P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

其中,P0为调整前的转股价格,P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

其中,P0为调整前的转股价格,P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

其中,P0为调整前的转股价格,P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

其中,P0为调整前的转股价格,P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

其中,P0为调整前的转股价格,P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

其中,P0为调整前的转股价格,P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

其中,P0为调整前的转股价格,P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

其中,P0为调整前的转股价格,P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

其中,P0为调整前的转股价格,P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

其中,P0为调整前的转股价格,P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

其中,P0为调整前的转股价格,P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

其中,P0为调整前的转股价格,P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

其中,P0为调整前的转股价格,P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

其中,P0为调整前的转股价格,P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

其中,P0为调整前的转股价格,P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

其中,P0为调整前的转股价格,P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

其中,P0为调整前的转股价格,P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

其中,P0为调整前的转股价格,P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

其中,P0为调整前的转股价格,P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

其中,P0为调整前的转股价格,P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

其中,P0为调整前的转股价格,P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

其中,P0为调整前的转股价格,P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

其中,P0为调整前的转股价格,P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

其中,P0为调整前的转股价格,P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

其中,P0为调整前的转股价格,P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

其中,P0为调整前的转股价格,P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

其中,P0为调整前的转股价格,P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

其中,P0为调整前的转股价格,P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

其中,P0为调整前的转股价格,P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

其中,P0为调整前的转股价格,P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

其中,P0为调整前的转股价格,P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

须从转股价格调整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2.14转股价格的调整

2.15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2.16募集资金的用途

2.17募集资金的监管

2.18募集资金的披露

2.19募集资金的变更

2.20募集资金的归还

2.21募集资金的利息

2.22募集资金的税收

2.23募集资金的会计

2.24募集资金的审计

2.25募集资金的评估

2.26募集资金的验资

2.27募集资金的验资

2.28募集资金的验资

2.29募集资金的验资

2.30募集资金的验资

2.31募集资金的验资

2.32募集资金的验资

2.33募集资金的验资

2.34募集资金的验资

2.35募集资金的验资

2.36募集资金的验资

2.37募集资金的验资

2.38募集资金的验资

2.39募集资金的验资

2.40募集资金的验资

2.41募集资金的验资

2.42募集资金的验资

2.43募集资金的验资

2.44募集资金的验资

2.45募集资金的验资

2.46募集资金的验资

2.47募集资金的验资

2.48募集资金的验资

2.49募集资金的验资

2.50募集资金的验资

2.51募集资金的验资

2.52募集资金的验资

2.53募集资金的验资

2.54募集资金的验资

2.55募集资金的验资

2.56募集资金的验资

2.57募集资金的验资

2.58募集资金的验资

2.59募集资金的验资

2.60募集资金的验资

2.61募集资金的验资

2.62募集资金的验资

2.63募集资金的验资

2.64募集资金的验资

2.65募集资金的验资

2.66募集资金的验资

2.67募集资金的验资

2.68募集资金的验资

2.6